

長的陳述很明顯地表示絕無此種用意。在這種情形之下，不贊成任何國家集團的國家當然應聲明它們不願參加這種躁急行動。更有一層，大會已規定十二月七日的限期，可是今天已是十二月五日。這是一個重要的問題，限在二十四小時之內答覆，我自然不會同意。這不是企求和平的方法。談判不能以最後通牒為出發點。若要發出最後通牒，那末，錫蘭代表團當然不能參加軍事侵略行動。

二四七．我們是一個和平的民族，我們主張和平方法及和平解決。和平解決不能用此種方法迫使人們採取行動而得到的。因此，錫蘭政府雖深感匈牙利問題需要立即加以調查，但仍在表決時棄權。我們要有公平證據，以供參考；得到了公平證據之後，錫蘭將毫無猶疑地表示贊成或反對。

十二月五日午前一時散會

第六〇九次全體會議

一九五六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三午前十時三十分在紐約舉行

主席：Prince WAN WAITHAYAKON (泰國)

議程項目六十七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四日至十日大會第二緊急特別屆會所審議之問題(續前)

一．Mr. HANIFAH (印度尼西亞)：我國代表團對於匈牙利問題已經數度表明立場，因此我可以極簡短地說明我們對於十四國決議草案的投票理由。

二．我們相信每一個國家均有自行決定其命運的天賦權利，不受任何方面的外來壓迫。因此，我們政府與人民對匈牙利所發生的事件，尤其是關於放逐其人民的報告，極深關切。事實上，全世界各國的人民對此無不同懷關切。

三．因此，匈牙利問題是值得聯合國注意的問題。但是，正如我國外交部長上星期在這個發言臺上所說[第六〇〇次會議]，我們同時也應該強調指出聯合國於處理這個問題時，如果不將它與“冷戰”的手段，情勢與戰略分開，就無從達到迅速及和平的解決辦法。他又指出不論在本組織內外，我們的目的都應該在促成有利條件，使東歐趨向較大自由的轉變過程，能够和平實現，以求建立與其鄰邦友好親善的穩固及民主政府。

四．所有各會員國的合作，尤其是有關各國的合作，當然極為重要。在達致這種必要合作方面，已有相當進展——我願趁此機會，表示我國代表團對於秘書長就此事所作的堅毅努力，極為欽佩——但

是我們所深感遺憾者，是匈牙利政府對於本大會迫切呼籲准許聯合國視察員進入匈牙利領土的要求，至今尚無圓滿答覆。我們對於最近所傳確有放逐匈牙利人民情事的報告，更覺痛心。這實在是一個極嚴重的問題。

五．基於這種考慮，我國代表團對於十四國決議草案的大部分規定，均表同意。

六．但是，其中有若干點我們有重要的保留。我們認為在決議案中列入一個短促的時限，要求蘇聯及匈牙利就聯合國視察員進入匈牙利問題提出答覆，於事無補。我們希望它們合作並已提出要求；我們也應當對它們表示信任。同樣地，我們認為正文第三段中“及其他國家”數字可能引起困難，對我們的首要目的，即准許聯合國視察員進入匈牙利領土，於境內自由旅行，並將調查所得報告秘書長一事，有所不利。

七．因為這些保留，我國代表團不得不於表決十四國決議草案全文時棄權。

八．現在該案既經通過，我願再度表示希望能够獲得匈牙利及其他有關各國的充分合作，俾可為匈牙利人民的利益計，迅速獲得解決辦法，並與所有關係各國恢復友好關係。

九．關於秘書長的陳述[第六〇八次會議]，我們欣然聲明我們對於秘書長擬赴布達佩斯的決定，完全同意，雖然我們不十分明瞭他是否能够獲得我們期望本決議案所述聯合國視察員提供的一切必要情報。秘書長的談判至少可成為達致真正解決辦法及遣派聯合國視察員前往匈牙利的第一步。

議程項目九

一般辯論（續前）

Mr. CARBAJAL VICTORICA（烏拉圭），Mr. PINARD（加拿大）及 Mrs. MEIR（以色列）的演說詞

一〇．Mr. CARBAJAL VICTORICA（烏拉圭）：我願意儘量簡略說明烏拉圭對聯合國憲章的意見；我將討論憲章的理想及其實際運用，指出其體制上的缺點及實施上的短處，並且檢討十年來所得經驗的結果。

一一．在金山會議時，烏拉圭是批評安全理事會各常任理事國享受有否決特權的國家之一。鑒於憲章明文規定所有國家平等的原則，我們認為這種特權是沒有理由的。

一二．聯合國憲章並不是由某種不合現實的教條而產生。它的精神並非源於完全脫離現實，與世事，全無關係，而自以為可由純思考決定一切事務的空洞理想。相反的，憲章是歷史事實的產品，而造成憲章的最大力量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獲得勝利的力量。

一三．由於環境的力量，組織法治社團的理想就不得不配合強有力的現實，但是這種配合是爲了促進人類應有的宗旨與原則，以求在合乎現實的情況下調整所有各國的行爲。但是，正如爲求應付可能發生的情況而不得不犧牲若干理想的任何努力一樣，它暴露了明顯的缺點。各小國雖然終於投票贊成聯合國憲章，它們對於金山會議中所通過的體制，却很正當地加以批評。我們於建立一個專爲理論的討論而毫無實效的法律制度，與建立一個雖然有種種缺點，但具備有利國際和平及安全的潛力，要求各國接受法治，並實施唯一合法的民主政策，尊重人權，使所有各國人民均能充分享有基本自由的國際法制度之間，非有所選擇不可時，自然不能遲疑。

一四．因此，自本組織成立以來，我們就沒有任何空想，以爲它是有能力解決一切國際問題的百無一失的機構。我們的態度是對一個並不完善，但是可能有效的組織，寄予經過權衡考慮而且確有理由的信任。

一五．今日時經十載，我們對其缺點的態度並無改變，但是我們必須在世界輿論之前，承認本組

織在困難情況之下，確能維持和平。例如在朝鮮事件中，它對侵略採取了成功的行動；例如在埃及問題中，它以極可讚美的堅決態度批評了違反聯合國規則使用武力的行爲，達成了停火及停止敵對行爲；在匈牙利事件中，它以適當的詞句譴責了對民族獨立的外來攻擊。因此，我們雖然深知其種種缺點，我們仍然擁護聯合國，並願堅決聲明我們並無任何灰心的理由，我們仍然對本組織寄有深望。

一六．我現在要論到憲章的若干基本方面，這就是否決權，各國尊重人權及基本自由的責任，及其他對聯合國極關重要的事項。

一七．烏拉圭因爲顯然知道如果不照事先於雅爾他議定的辦法，予各常任理事國以否決權，國際法治社會就無從實現，因此它於提出極有理由的批評之後，仍然簽署並批准了聯合國憲章。

一八．我們當時曾以事後有事實證明的先見，指出即令否決權在本組織成立的初期是應有的，但若在十年之後，否決權仍然存在，使憲章無從修正，使國際制度的修正必須視一個國家的意思而定，這種情形是斷斷不應該的。

一九．我們今日重申我們於一九四五年所採取的立場。勉強接受的否決權之所以成爲我們組織法中的一個特點，多少是因爲戰爭的結果，但就修改憲章而言，它已不復有存在的理由。

二〇．但是，既然必須有安全理事會五常任理事國的同意，才能修改憲章，我們就必須探求辦法，減輕濫用否決權的不幸後果，這就是採用一種解釋憲章的方式，同時而使主張應有這種隨意阻撓之權的主要國家，不致提出反對。

二一．我們知道關於取消否決權的任何提議，不能獲得若干常任理事國的贊同。我們仍然記得主張應承認這種特殊地位的各種理由。我們也承認它較國際聯合會的程序已有改善。在國際聯合會中，凡遇有關實體的問題，否決權是普遍而且絕對的，但於聯合國中，祇有五個常任理事國有這種權力，而這五個常任理事國如果沒有兩個非常任理事國的支持，就不能作任何重大決定，或通過任何建議。

二二．國際聯合會的秘書長曾謂因爲有相互阻撓的權力存在，當可促成以各常任理事國一致同意爲基礎的協議及妥協解決辦法。現在，認爲否決權

使聯合國得告成立，並且使牽制安全理事會行動的各種相互衝突的意見必然因此而產生協議者，也採取了這種論據。這就是孟德斯鳩所想到的真理的二十世紀的新表現就是說凡能互為牽制的權力，結果非協力合作不可。

二三．此時若認為安全理事會中各國勢力如能均等，理事會的決議以多數通過為準，憲章就可以發生力量，我們相信這是一種幼稚的看法。我們堅持大會中各國及其表決權必須平等，但是我們並不忽視邱吉爾所指出的歷史事實，即大國與小國的權力確有不同，因為這種不同，平等似乎是無法達到的理想。

二四．我們充分認識各國在法律面前雖然平等，但是從精神或物質的觀點看，却並不平等，也不能真正互相比較。這可能就是特權制度存在的理由。大國權力較大，結果就是負較大的責任，享有其自由運用的否決權。因此，正如西班牙教授 Barcia Trelles 所說，憲章使我們在兩條路之中非有所選擇不可，一條是一致同意，另一條是同歸於盡。故羅斯福總統指出對大國實施制裁即將引起我們所力圖避免的戰爭，這就是接受現實的說法。大家之所以相信一致同意必可因戰爭經驗而產生，原因即在此。已故的 Stettinius 先生指出各大國的力量並非得之於憲章，又何嘗不是現實的說法。

二五．憲章因此得告通過。它對這些大國予以特殊待遇，這種待遇雖然違反明定的原則，不久却顯然可見每一大國所有對國際事務表示同意或不同意的權力，因其他常任理事國也擁有同樣權力，而不免受到牽制。

二六．可是根據我們對憲章的經驗，我們全都瞭解如認為達致一致同意的要求必能成為理事會的推動力量，那是一種空想。否決權確有濫用之處，聯合國對此非加以防止或限制不可。丹麥法學家 Mr. Alf Ross 解釋憲章第二十七條說一個不顧道義的大國可以利用其否決權阻止安全理事會達致任何決議。它利用否決權，可以在它從事侵略時，不受任何制裁；並且可對有關程序問題及實體問題的連續決定，運用其投票及否決權，使安全理事會不能採取行動，如遇某一項目與一項情勢或爭端有關，這種行動不但違反了平等的原則，並且也違反當事人不能自為裁判的規則。

二七．雖然如此，因為濫用否決權而使理事會不能有所行動的情況，產生了一個很幸運的結果，或可促使世界人士注意我們所主張的解決辦法，這就是以“聯合一致共策和平”的決議案三七七(五)中所載的從寬解釋憲章條款的辦法，擴大大會的權力。

二八．沒有人否定大會的權力。它是一個世界議會，遵守各國平等的原則，各國可以在大會中投票，作為表示世界輿論的方法；這個機關能够研究，討論並建議裁軍的原則及管制辦法，討論任何有關國際和平及安全的事項，或討論國際政治，經濟或社會合作，辯論和平解決爭端的問題。大會不能立法，但能表現其諮詢權力的效能。它的諮詢權力雖然僅能採取提供意見，判斷，及警告的方式，却能表現世界輿論對某國行動的看法。如果忽視這種輿論，就難以不違背文明世界的規律。

二九．大會的這種行動使聯合國不致因否決權的濫用而不能行動。因此應該探求協議，保證這種自由運用的否決權在使用時不致違反本組織的宗旨。

三〇．修改憲章既不可能，似宜由各常任理事國協議遵守大會於一九四九年通過的“和平綱領”決議案[二九〇(四)]的方式，限制否決權的使用。該決議案建議在決定某一問題是否程序問題，某一問題事涉情勢或爭端，特別是有關和平解決國際問題的一切決議時，應該不使用否決特權。

三一．在這種協議下，雖仍有使用否決權的餘地，但是否決權的範圍，將縮小為處理極關重要問題的法律工具，而不是因某一國家有理或無理的利益在任何情況下均可使用的政治工具。

三二．關於人權及基本自由，烏拉圭願再度強調憲章已經規定了各國有擁護這些權利與自由的明確而不容懷疑的義務。即使再重覆可以令人生厭，我們仍須再度提到憲章序文及各條款已規定各國應各別依照其法律制度尊重人類個人及公共自由至上的原則，沒有這些因素，政治民主制度就不可能存在。憲章並未規定以任何特殊法律或政治制度為唯一合法制度，因為這樣規定未免違反了民族自決的原則。但是據我們看來，憲章認為在不顧人權及人民自由的基礎上建立任何權力制度是不對的。

三三．憲章認為人類價值極端重要，甚且高於政治民主，我現在將再提到其中注重人類價值的各項條款。

三四．依照舉世公認的理論及法律，憲章內奠立其精神基礎的部分是序文，而序文內就宣告各國人民決心重申基本人權，人格尊嚴與價值，以及男女與大小各國平等權利的信念。

三五．憲章第一條第三項規定聯合國主要宗旨之一為增進並激勵對於全體人類的人權及基本自由的尊重，無所差別。

三六．第十三條規定大會應發動研究並作成建議，以助成全體人類的人權及基本自由的實現。

三七．第五十五條特別規定各國間和平關係的基礎之一為全體人類的人權及基本自由的普遍尊重與遵守，無所差別。

三八．在第六十二條第二項的規定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主要任務之一為作成有關尊重人權及自由的建議，並且規定理事會的建議應同時可增進人權及自由的效能，其目的為使我們特別注意這一點意思。

三九．在關於非自治領土的第十一章中，第七十三條規定的指導原則為認各領土居民的福利為至上。對於尚未達致充分自治的人民，憲章對各管理國家規定了國際責任，履行憲章所稱為神聖的信託，增進居民的福利，並賦這些國家以若干特殊義務：在充分尊重關係人民文化的條件下保證其政治、經濟、社會及教育進展，予以公平待遇，並保證不受虐待；發展自治；協助自由政治制度的逐漸發展。因為負有這種責任，管理工作應於聯合國監督之下執行，這又證明了此項審慎處理的任務需要由國際加以督察。

四〇．有關託管制度的第十二章規定管理當局的责任之一為第七十六條所特別規定的依據聯合國宗旨而行動。在該條規定下，它們有責任增進居民的政治、經濟、社會及教育進展；依照有關人民自由表示的願望，以自治或獨立為目標；在該條項下又特別強調其基本目的之一為提倡尊重全體人類的人權及基本自由。

四一．如果我們在細讀憲章之後，加以解釋，就可以知道憲章中到處都是積極國際法的法則。對各種政治權力制度均有拘束力，它們必須實施尊重人權及基本自由的政治民主，方能在聯合國的面前取得法統的地位。憲章規定了切合實際的自由哲學；

它要求各國尊重人格尊嚴與價值；它要求普遍並切實尊重基本權利及自由。

四二．關於託管領土，既然規定人民應能自由表示其願望，我們的解釋當然就不會因其他條款而有附會之處，這些條款以極明確的字句，規定在所有會員國內都以自由人群的權利為至上，祇有自由人方能行使其政治願望，他們是真正主權的唯一基礎。

四三．烏拉圭對憲章的這種解釋；已為國際法主要權威公認為無可否認，在大會本屆會中，許多代表團，包括阿根廷及其他各洲國家的代表團在內，亦堅決維護我們的主張。崇高的真理已經開始有了。重大的進展而向前邁進的一個重要步驟便是世界人權宣言，全世界的輿論認為這個宣言是聯合國精神的表現。我們希望國家權利義務公約及行使基本權利及自由的保證可在最近的將來實現。

四四．十九世紀及二十世紀中所得的教訓證實了基本個人主義的重要，它今日已是大多數現代憲法的特徵。在這些個人主義的信條之外，又加上了經濟和社會權利，以成金壁，使個人主義在社會上能有實效，且適用於全體人類。某些膚淺的西方思想家有一種趨勢，認為尊重個人人格已經是過去的看法，將隨小資產階級的衰頹而告消逝，這種思想無非表現很可惋惜的輕率態度，祇有毫無人情或未受過最低限度基本教育薰陶的人，才有這種看法。

四五．蘇聯代表高談各種不同經濟制度應該相互了解及尊重，我願意以烏拉圭的經驗，及我國政治及社會信念逐漸發展所得的結論，作為答覆。

四六．問題並不在經濟及社會制度的差別。從遵守或違反憲章的觀點來看，最重要的問題與某一國家制度的經濟特點並無關係，而主要不外是人權及基本自由是否獲得尊重。

四七．從憲章的觀點，從嚴格遵守憲章規定的觀點來看，所有獨裁制度，不管是紅的或黑的獨裁，階級的或政黨的獨裁，都是無可寬恕的。專制制度亦然。而有系統的專制制度尤其該罵，因為它絲毫不准有自由，雖然它們的代表可能到本大會來為個人及民族解放辯護，但誰都知道在其本國祇有統治者才許有感覺，思想，及願望，而且無一不以不敢作聲的人民為名。

四八．我們聽到這些政權的發言人批評殖民國家以及管理託管領土的國家。但是我們知道可痛的事實真相使這些發言人的控訴完全失了價值。生活在專制下的人民，毫無自由表示願望的保障，甚至還不如殖民地的人民。然而，這些政權的代表，竟在這個發言臺上質問出席大會的若干代表團，問他們從其本國人民得有何種指示。

四九．祇有在尊重並實施人權及人民自由的民主國家代表團出席本大會的情況下，大會方能成為真正的世界議會。

五〇．在沒有真正選舉，或者選舉祇是政府派人士用以自娛的手段，反對黨不准存在，所有報紙、廣播、電影、劇院、科學及藝術都為政府包辦的國家中，祇有當權者的意見能夠表現出來，被奴役的人民無從表達意見，但亦不難想像。這種國家出席聯合國的代表，祇能認為是權力主義的發言人，決不能稱為人類社團的代表。

五一．聯合國的宗旨及原則若要獲得全世界的尊重，必須先使本大會成為民主政府代表的集會場所，而這些政府本身必須真正代表其本國人民，而且係在自由的空氣中選出，因為祇有這種民主政府方能協助建立和平。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組織法的序文中說“和平的保障必須建立於人類的思想中”；第二次世界大戰“起源於否定人類尊嚴、平等及互相尊重的民主原則”，和平必須以“人類的智慧與道德的團結”為基礎。

五二．公開與其本國人民為敵，對其人民採取類似戰爭的蹂躪行動，以兵器與火力強迫人民接受其全權政治思想的那種政府，如何能夠建立和平？我們鑒於親身經歷的教訓，不能不澈底譴責一切種類的專制制度。

五三．我們以個人為出發點。但為了避免個人主義的流弊，我們加重了國家在社會方面所負的責任，使國家成為一個大規模的服務組織，民胞物與的機關。我們經常不斷而且和平地制訂法律，以法律思想求公正的解決辦法。

五四．在我們的人民中，沒有一個人認為值得以喪失自由的代價；接受一個分發口糧、保障安全的國家。正如出席人權委員會的聯合王國代表在日內瓦所說，一個國家的人民結成一個奴隸集團，由國家勉強餵飽，我們認為這並不是理想的生活。

五五．國家為了公共利益的目的，負責處理的事務範圍日廣，就更須重申尊重基本個人權利及經濟與社會權利，使全體人類能有尊嚴的生活。一個國家日漸生長，事務增加，勢力擴大，我們就必須更加警覺，以求保障自由，並十足應用政治民主制度。

五六．國家必須擁有健全的保證制度，一套分散的行政權力及分散的地方政府；公私經濟之間必須有相當平衡；同時並需一套複雜的機關，各有其妥善規定的司法任務，保證個人在憲法保障下享有身體自由，保證其不受一切不應有的壓迫，尊重其財產權，使他能夠獨立而不能剝削他人，他的住所及其信件不可侵犯，由此可以在政府權力之前維持其個人生活的神聖不可侵犯，其思想及言論的充分自由，這就是說他可以利用任何媒介表示他的意見，無須事先經過檢查。如果沒有這種權利和自由，就沒有真正實際的民主。

五七．烏拉圭採取這種制度，不把任何政黨認為非法，准許任何人依據公共願望，採取自發的行動，因此表現了真正的民主，逐漸消滅了共產黨的勢力。在烏拉圭境內，本國人民與外國人的權利及財產都享受同樣而且完善的保障；我們有一個獨立而且謹守原則的司法制度；我們的最高法院可以宣佈違反憲法的法律無效。行政法院可以廢止不合法的行政決定；國家及公務當局對於因其不合法行動，或為公共服務執行職務時所引起的任何傷害，負有賠償的責任。

五八．如此，國家就可以增進公共利益，而無損於人民的尊嚴與價值，因為國家的責任透過法律及司法機關的行動，不斷受到督察。

五九．我們擁護聯合國。依據這種立場，我們主張本組織會籍普及，但不願以增長政治野蠻主義為其代價，我們也擁護有效尊重人權及人民自由。

六〇．大會有責任促進關於保證任何政治當局切實尊重人權的研究。關於這一點，烏拉圭將堅持其過去所採取的立場。

六一．我們應該鞏固保證尊重這種權利及自由及其效力的國際機構。最好是採取諮詢的程序。我們應該有世界或區域性的機構，有權接受控訴及請願書。對於提出控訴的機關，首先須加以審核，然後進行調查，檢討事實，最後向被控訴的國家提出建議。凡願實施憲章的國家，都不能反對這種制度。

爲補這種制度的不足起見，對於特殊案件應有規定，由國際法院的一部分或能够作出保障人權的決定的其他特別機關管轄。

六二．我們已經說過，公然而且有計劃地侵犯人權及人民自由的行爲，引起有關國際公共利益的問題。這是對人類的罪行；以國內管轄的理由自解，實係詭辯。我們的目的並非如若干刊物所說的想使一切都國際化。我們一方面固然要求國家爲各種價值，如個人、家庭、工會、學校、大學、市政、一般私人機關等努力，一方面也要求國際社會承認民族自決有其內在的價值，但是必須符合要求尊重人格尊嚴及價值的國際法及倫理觀念。

六三．我們既然尊重國家獨立，自然也尊重美洲所首創的不干涉主義，但是我們所尊重的是唯一真正的不干涉主義。我們反對一切採用武力的辦法，某一國家強制他人接受其意志的任何行爲，一切不應有的干涉，一切帝國主義的要求，某一國家或某一國家集團對另一國家的內政或外交行使控制權力的任何野心。這種健全有力的反對帝國主義力量的態度，其意義爲承認法律高於國家；國家必須公平對待其人民，爲其人民服務，並且尊重其他國家的平等權利。

六四．我在本大會中聽到若干關於主權問題的陳述，頗爲驚訝。這些陳述似乎屬於現時代開始以前很久的階段，就像是我們置身於教宗格列高里七世(Pope Gregory VII)或教宗彭里菲斯八世(Pope Boniface VIII)的時代，再度看到民族國家對教廷及神聖羅馬帝國開始鬭爭。爲了辯護對人類的罪行竟有人提出政治權力絕對至上的主張。有些國家在政治方面自高自大，認爲它們在這個世界上的一切工作正確有如神明，甚且要想使那些主張保障人權者，負荆請罪。

六五．我們這個時代的主權是民主的；這種主張的要旨是以人民爲法治社會的唯一合法基礎。因此，在許多憲法中，例如在阿根廷憲法中，主權爲未經特別列舉的個人權利及保障的根源。

六六．如果主權在國際法上的意義是最高權力，不受法律所包含的責任意義的限制，不受法律規則的管轄，這種主權的意義就是大國控制其他各國的帝國主義專制暴政的理論。

六七．在憲章規定下，國家主權必須受尊重人權的限制，各國人民政治自決的基本原則中就含有這種意義。

六八．在尚未建立尊重這種權利的保障以前，我們相信大會將保證其必被尊重，這是聯合國的基本宗旨之一。依照託管制度的要求，在各殖民地中對這些權利必須予以應有的重視；在獨立國家中，這種權利更應受到尊重。據歐洲淪亡國家會議對所有各代表團分發的文件稱，有一億歐洲人民宛轉呻吟於全權政治的桎梏之下。

六九．我們的原則是非常徹底的，我們不僅爲匈牙利要求國際保證的自由選舉；我們並以這種辦法，謀求剷除世界所有各地的專制制度。

七〇．我們信賴聯合國，在它包羅全世界的制度下，我們可以達成今日不可分割的和平與安全。美國總統艾森豪威爾先生說過，自由國家必須共同生活，或者分別死亡。事實上，沒有一個大國能够抵抗原子武器。有了這種武器，即令行使自衛權，其結果亦爲人類的滅亡。在全體人類接受道德與法律時，全面和平必然可以實現。

七一．我們深望各大國能對管制原子武器達成協議，調和其裁軍計劃，並且採取步驟，促成可能改變世界經濟的原子能的和平使用。

七二．整個美洲大陸在政治及經濟合作之下，團結一致，爲全世界而奮鬥。在南北美洲，我們正開始走上經濟合作的道路。發展落後國家的生活水準低下，是擾亂世界和平的根源之一，而且又因此而生的情有可原怨恨，產生了使用暴力的心理。拉丁美洲各國輸入機械，並願吸收外國資本，因爲它們不願意長此停留在僅生產原料的原始經濟制度之中。它們要求在國際經濟協調的制度下，在友好諒解的範圍內，爲所有國家的利益，能有機會從事充分經濟發展及工業進展。

七三．爲了增強約束所有國家的法治制度起見，我們要求一個不受限制的國際司法制度。美國副國務卿胡佛先生對於承認國際法院強制管轄權的國家，數目未見增加，表示不滿。我們同意他的態度，並且要指出祇有八個國家批准了一九四八年在波哥大簽訂的美洲和平解決爭端條約；這是此類條約中最進步的條約，其中規定了國際法院的普遍及強迫管轄權。

七四．我說話費了很久時間，可是有瀆清神之罪，或可因會場中鬆解的空氣而稍減。在我結束這一篇話的時候，我願意再度說明我們一切考慮所依據的精神。我們並不自高自大，以民主導師自居，尤其在對美洲各兄弟國家發言時，不敢如此。這些國家不平衡的政治進展，我們充分了解，因為我們本身的經驗亦復相同。我們更不敢對美國以民主導師自居，因為美國的民主制度日見健全。我們對於美國人民敬愛而且讚美，其最近的總統及參議員選舉足為全世界的模範。

七五．雖然在若干地點，殖民主義使當地人民獲得獨立，但是我們願見殖民主義早日結束；我們認為全權政治國家對其本國人民的統治，才是最惡劣的殖民主義；我們促請解放人類社會；我們認憲章為政治經典，否定了紅色及黑色全權政治主義，因為在聯合國中，我們根據自西班牙法學大師所得的教訓，恭虛自持。這些大師教訓我們說國家和私人一樣都是可以批評的。

七六．我們以一個民主共和國的地位出席大會，像任何國家一樣地受查核，討論甚且審判。鑒於這種可能，我們並不以退出相威脅，在事涉國際人權制度時，我們也不托庇於國內管轄的理由。依據一二一五年的大憲章，依據北美洲法律，依據一切現代憲法所奉為典則的自然法，我們所要求者祇是有機會對這個世界最高法庭陳述，提出我們的證據，說明我們的理由。

七七．Mr. PINARD（加拿大）：在聯合國為日不久而艱苦多難的歷史中，從來沒有像今日這樣地需要像主席這種明心見性及識見高超所表現的人道及客觀觀念。我們在探求合理及和平的解決辦法，以求避免主席在歡迎新會員國的演說〔第五七六次會議〕中所說的“世界的災難”時，能有 Prince Wan Waithayakon 擔任主席，實在是大會之福。

七八．我也願竭誠歡迎我們的新會員國。本組織現在能够更切實代表世界的各種不同方面，我們都可以為之欣慰。我們期望尚未參加我們的行列者能够早日入會，尤其是日本，我們深信在本屆會結束以前，就可以歡迎它入會，雖然這是早就應該實現的事。我們也祇有在德國人民以及不幸而分裂的朝鮮及越南兩國也能參加大會時，才能認為滿足。我們也希望不久能見像前稱黃金海岸現名迦納的新興

國家也能參加。該國由於其人民的努力。及開明的殖民政策，現在參加了世界社會而為其成員。

七九．本組織的範圍擴大了，却也引起了若干新的問題。我們有在衆論紛紜中浪費力量，以及因尾大不掉而陷入混亂狀態的危險。我們過去雖然從來沒有盡善盡美，但是因為範圍不大，所以還能應付，此後却不能墨守陳規。我們若求應付日漸增長的需要而採取迅速、有效尤其是負責的行動，就必須有絕大的自制。

八〇．我們也逐漸在聯合國會員國中分成若干較小的集團。我認為這在若干方面是一種健全的現象。它可能是我適才所提到範圍過廣的問題的一個部分解決辦法。在沒有時間聽每一個人獨唱時，分組合唱亦無不可。

八一．何況我們的這些小團體中，多半並不是組織嚴密的集團。它們具有伸縮性，而且也幸而並不壁壘森嚴。主張相同的國家協力合作，這是當然而且應該的事；但在某一個集團不得不絕對團結（最少在表面上如此）甚至對最不重要的程序問題，也每次投同樣的票，這就並不當然，也不應該了。這種集團祇有一個，這是本組織工作之幸，而連這個集團中，最近也有令人感覺頗有希望的不甘縛束的表現。希望其餘各國不要開倒車，因為各集團壁壘森嚴，一成不變的唯一結果，祇是聯合國陷於僵局，以大會中集團投票的否決權代替安全理事會中一個國家的否決權而已。

八二．也許有人說今日尤其是大國的世界，沒有原子武器的小國，其行動自由及力量，較前更不受重視。

八三．這種看法也不無理由，但並不完全如此。各大國固然有義務儘量使各項重大問題均經由聯合國處理，不僅在其自己認為方便時才這樣辦；我們較小的各國也負有重大直接責任，以我們在聯合國中的行動及態度，使各大國無任何理由規避聯合國。如果我們各小國能够慎重將事，認清我們的責任，我們並不是沒有力量的。如果我們不如此，如果我們僅顧及我們自己的國家，團體或種族利益，聯合國轉瞬即將不復為各大國與我們以及互相合作以求達致共同目的的場所。

八四．我們的一般辯論已近結束，我祇預備論到兩三個問題。我國代表團團長 Mr. Pearson 已

經對中東及匈牙利的發展說明了加拿大政府的態度〔第五八三次會議〕。

八五．關於中東問題，我祇想指出，我們在該地所進行的試驗，其成敗可以決定聯合國的勢力能否在我們一生之中繼續增長。

八六．沒有一件東西可以長久靜止不動，新的考驗以各種新的方式出現；如果我們不能如挪威外交部長那一天所說的〔第五九八次會議〕接受最重要的考驗，經由聯合國建立公正的和平，則這種工作一定會在聯合國之外進行，而對於我們在憲章下所全體接受的共同標準，日益不予重視。我國政府和我個人深信我們達致公正和平的最好的希望，仍然在於經由聯合國作這種努力。久之，這一點可以由具體的方式實現，我們都會要在聯合國內組織起來，不自限於通過號召停火或者譴責侵略的決議案。

八七．我並不是低估大會這種決議案在動員輿論方面所有的重大道義力量，最少在這種壓力可以直接影響政府行動的國家內。但是我們不能再進一步嗎？我認為在國際合作鞏固和平方面，採取更進一步的時機可能已經成熟了。

八八．伊朗代表的悠久經驗和明智斷判，為本大會每一位代表所敬仰。他於十一月二十九日向我們指出聯合國派往埃及的軍隊並不是創制憲章者要求聯合國建立的國際軍隊 Mr. Entezam 接着說：

“不過這支國際警察部隊的成立究竟是表示向前邁進了一大步，使以後組織國際軍隊一事，可以比較容易；本組織雖然擁有龐大的道義力量，但沒有國際軍隊是永遠不能完全執行所作決定的”。〔第六〇二次會議，第一三九段〕。

八九．聯合國是完全主權國家的集合，我們必須承認，迄今為止，我們想先行組織聯合國警察部隊以備隨時隨地採取行動的工作，並未成功。自從朝鮮事件以來，我們曾圖經過大會請各會員國指定部隊，供聯合國警察行動之用。在這方面，雖然我相信加拿大的努力比任何人都並不落後，但是似乎沒有一個國家的政府願不附任何保留將其軍隊交由聯合國供此項目的使用。

九〇．我們現在雖然必須承認此項事實，但是我認為我們無須完全依賴我們在此間的陳述及我們

所通過的決議案的道義力量。中東的試驗已經表明了我們現在於僅通過決議案與必須從事戰爭之間，有採取中間辦法的可能。聯合國緊急軍並不是一個作戰的軍隊，而是一個擁有國際權力的警察部隊，聯合國決定遣派此項警察部隊，用以隔離雙方的軍隊，而這兩方面自己已經接受了停火及撤兵義務，其所根據的瞭解是聯合國須遣派獨立部隊進入該地區，以求保證並監督停火。

九一．這個試驗非成功不可，因為我們在本大會中，都承認如果失敗，就太危險了。我們希望並期待所有大小各國，都能合作，或者於接到要求時，遣派部隊參加這種國際軍隊，或者讓它在本國領土內活動，因為如果拒絕合作，其結果就有發生地方衝突的危險，而這種地方衝突也可能發展成為更普遍、更嚴重的危機。

九二．最重要的先決條件是我們的試驗必須成功。如果試驗成功，聯合國就可以考慮某種辦法，由各小國指定軍事部隊，隨時應聯合國的號召，擔任這種督察任務。聯合國也可能考慮設立一個常設的組織，使聯合國的主管當局有必要的中心機構，組織各國所指定的部隊，並於有必要時有效運用這些部隊。

九三．我必須特別說明，我不一定是暗示將現有的聯合國緊急軍改為一個常設的軍隊，雖然我們應該以這次的經驗為基礎。難道我們還要再度回到聯合國於一九五〇年六月及本年十一月所經驗的那種情勢嗎？聯合國在這兩次都要臨時設法，因為秘書長在執行大會交付他遣派聯合國軍隊擔任極危險而且必須妥善處理的任務時，他沒有可供使用的任何軍隊，與財務及行政方面的辦法。

九四．如果聯合國在九月間有這種組織，在緊急時期可供使用，我想我們所遇到的許多困難及拖延，都可以避免。秘書長殫心竭慮，慘澹經營，以我認為極快的速度，從一無所有中得有所成。但是我們應該懲前毖後，如果還有下一次時，我們就不能期待再有這種神跡似的表現，如果再有這種事件發生，我們要確保維持停火，確保聯合國軍隊能夠適時到達，使地方衝突不致演變而為全面戰爭。這就是我們將來的問題的焦點。

九五．如果我們不開始籌劃這個問題的久遠解決辦法，我們就可能喪失一個良好的機會，因為各

國政府在最近這些事件影響之下，可能在心理上較過去更願事先接受這種辦法，以求增強本組織的集體權力。

九六．在考慮我們如何能在現有情勢的限制下，經由聯合國實施集體安全的時候，我們也不能忽視另一種並行的努力，以求對最尖銳的摩擦及危機所在各點，達到解決辦法。不用說，我們不能認為建立這種或任何種類的國際軍隊，就可以解決我們所要處理的各項嚴重問題。這種軍隊是保證消極和平的最有效工具。但是和平若求久遠，就必須是積極的和平。

九七．在以色列、法國及聯合王國的軍隊依據大會停火決議案分別撤退，聯合國緊急軍開入該地區時，同時也就造成了和平的大勢，我們應該趁勢推進，非至達成巴勒斯坦及蘇伊士問題的政治解決不止。

九八．停火固然勝於戰爭，但是它充其極還是靠不住的，所以必須利用停火，於此時此地進行政治解決的工作，以求建立該地永久和平的公正及可靠的基礎。這不是國際軍隊所能強令各方接受，而必須是所有一切有關方面都能同意的解決辦法。緊急軍祇能作為解決的工具，不能製造解決辦法。由國際軍隊暫行維持是有用的，在短期內也是必要的；但不能因此而不趁迫切及危險的感覺尚未消失以前就着手解決比較困難的政治問題，而讓這個舊的火焰留在那裏，以待下一次爆發。聯合國與世界都經不住再來一次爆發。

九九．在目前這種國際緊張局勢更見嚴重的情況下，有些人也許會說似乎不能期待大會本屆會對裁軍問題作切實討論。裁軍協議的進展固然不能與一般國際情勢分開，但是開始進行裁軍的工作，不管其如何微小，却有日見迫切的必要。因為科學發展的進度，尤其是在核武器及熱核武器方面，在發射這些武器的方法方面，進展如此神速，而世人對使用這種武器所能引起的可怕後果，認識也日益增進，我們更不得不繼續努力，以求最少在初步裁軍計劃方面達致協議。

一〇〇．兩個星期以前，蘇聯發表了若干關於裁軍及談判辦法的提議[A/3366]。發表這些提議的時候，正好世界差不多所有各國政府都在同聲譴責蘇聯在匈牙利的野蠻行為。換言之，這些提議是在相當陰險的情況下提出的。在蘇聯政府陳述之後幾

小時內，就繼之以宣佈它已實驗大規模的核子爆炸，而且在提出此項提議時，又大吹大擂的自誇蘇聯軍事力量之強大。

一〇一．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必須慎重考慮我們對蘇聯領袖自稱志在和平之說，究竟能够相信到什麼程度。我們策圖萬全，對我們各國人民負有責任，我們必須確知我們要求和平的願望，不會使授我們以重任的人民，受蹂躪東歐的那種黑暗專制力量的荼毒。

一〇二．但是，加拿大政府願意表明其對聯合國的信任，在處理蘇聯的提議檢討其內容時，把它姑且視為是在比較坦白的情況下提出來的。

一〇三．這些提議中有許多都是舊識。事實上，其一般綱要似與最近的蘇聯計劃相同。其主要的因素是表面上似願接受空中視察的原則。如果這種接受並非虛言，它就是我們可以認為滿意的進步。它是充滿危機的這幾個星期中從莫斯科來的一線希望。

一〇四．但是蘇聯領袖們雖然似已承認空中視察的價值，他們却仍然沒有了解其主要優點。如果紅軍不復能在西方國家的邊界上進行帶有威脅性質的秘密演習，固然再好沒有，但是人類最大的危機，却是以一切現代大規模破壞武器進行大規模的襲擊。蘇聯提議仍然沒有提出辦法，保證不在蘇聯廣大疆土之內準備破壞武力。

一〇五．說明了這一點之後；我願再度指出我們願意參加檢討蘇聯的新提議。我們一貫認為聯合國是達致裁軍的適當機構。但是我們從來沒有認為增加談判國家的數目就可以容易解決問題的實體。所以我們對於蘇聯主張在北大西洋條約及華沙公約各締約國參加的基礎上舉行會議的建議，頗有懷疑。加拿大雖然歡迎因各大國間交換意見而發動的任何進展，我們却懷疑在現有的緊張情勢下如何能够達致有用結果。徒然掩耳盜鈴，假裝各國間的互信未受根本動搖，改善政治空氣一事並無絕對必要，那是沒有用的。

一〇六．我們從蘇聯提議所用的空泛詞句而獲得的結論是深懼這些提議與其過去的許多提議相同，其目的僅在削弱非共產主義各國，尤其是破壞北大西洋條約組織，繼續分裂德國及歐洲全部。但是我們仍希望對於德國問題及歐洲有關部分的問題，有更積極的處理辦法。

一〇七．關於極重要的管制問題，提議中毫無準備闡明蘇聯態度的表示，它的態度始終不明。提議中也不反映蘇聯所承認確實存在的探索秘密存儲核武器的困難。

一〇八．但是我們仍將審慎研究蘇聯的這些提議，對於探求裁軍協議的甚至極細微的機會，我們也決不放棄。

一〇九．我國代表團對於挪威外交部長上星期所提出核試驗爆炸應由聯合國登記的建議，印象至深，我深信其他代表團亦然。據我們看來，企圖立即禁止所有這種試驗，既無必要，也不合現實。這是我們在權衡現在所有的最可靠的科學證據之後所得的結論。但是科學工作者首先承認他們的證據並不完備，也不絕對可靠。他們對於空氣中現有的輻射量認為尚屬安全。但是平均數量雖然無害，在某一個範圍較小的地點却可能有逾量的現象。

一一〇．因此，我們對於原子輻射影響科學委員會第一年進度報告書[A/3365 and Corr.2]之沒有驚人結論或者毫無結論一事，固然可以略感安慰，但是我覺得不能因此就以爲將來可以高枕無憂。我認為聯合國應該密切注意核試驗問題。我可以向各位保證我們決定支持主張早日慎重審議整個問題的挪威提案。

一一一．我認為關於核試驗的任何協議，大概不外是妥協性質。我們必須遵循兩種考慮：我們必須辦到有資格方面所估計的客觀科學情勢的要求，我們也必須使對峙不下險象環生的世界中各國的國防需要能夠得到合理的滿足。

一一二．因為這兩個因素均無從確定，所以此事目前就無從獲得容易而且徹底的解決。我認為我們如果不考慮到這兩種因素，就無從達致滿意的辦法。甚且無從獲得暫時性質的辦法。祇要擁有核能的各大國繼續任意舉行試驗，就將有廣泛的運動要求改變這種情勢；但是祇要所提出的解決辦法誇大一個因素的重要，而完全忽視另一個因素，就無從作為可接受的談判基礎。

一一三．如果我們考慮到現有情況下我們所希望能達致的結果，我認為我們可以一致認為我們應該設法協助擁有核能的各大國，首先同意作自我限制的規定，限定每一年或其他時限內因試驗爆炸而生的輻射數量，同時並應議定辦法，為各有關大國

配定數量。為維持信心起見，應有某種安排，於試驗前先期通知，並於試驗後查核結果，我認為這一點並不一定有無可克服的困難。

一一四．此時若有根據這種綱領的制度，暫時足可適用，但以後可依據科學委員會所蒐集的輻射災害資料，隨時加以檢討。我希望到時機成熟後，這個暫行措施可由裁軍協定代替，以更確切的方式，處理核武器及裁軍工作的其他方面。

一一五．我們在過去數星期中，雖然不得不集中努力，為使國際社會深感困難的嚴重政治問題，探求久遠解決辦法，我們却不能因為一心注意這些問題，而忘了仍有必要加強合作，以求達致憲章所載經濟及其他目標。有人說我們現有的各項政治問題極為嚴重，因此其他方面的工作，雖然重要，都不應着手。但是，我個人及加拿大代表團却認為國際組織各會員國在表明其在政治方面共同合作探求積極解決辦法的能力及志願時，其探求更好更有力的辦法以便鞏固國際經濟結構的能力及責任，亦將隨之而提高。

一一六．我並且相信我們應該審議最好的方法，協助中東各國在此次危機之後，恢復它們的正常經濟生活，並且籌劃其經濟繼續進步及增長。聯合國應該保證對中東危機的任何政治解決辦法。必須考慮到解決該地區嚴重經濟問題的必要。

一一七．最後，我相信聯合國應該繼續改善並增強其所舉辦的方案，協助發展落後國家的經濟發展。為求達成這種目的，我國代表團對於第二委員會中提議聯合國進行研究現有的雙邊及多邊經濟協助方案，希望因這種研究工作而能對尚待解決的各項問題的範圍及性質，有更好的了解。

一一八．此項建議的目的，是通過交換情報，促成現由聯合國或其他組織舉辦的各項經濟協助方案的協調。對現有各項方案的範圍及實施此項方案所得的經驗，如能有更好的了解，當然可以對聯合國經濟發展特別基金及將來可能審議的各項其他方案，作較為現實而且有根據的討論。

一一九．在結論中，我要指出我們雖然也許會認為本屆會中情形十分可慮，不容樂觀，但是它確已完成了有用的工作。我們的實際成就雖然還很少，但是我們也看到本大會所推行的偉大國際合作試驗，的確有進步及改善的希望。我們全體在過去幾

星期中受到很多的教訓，這種經驗可以使我們在將來知所警惕。

一二〇. Mrs. MEIR (以色列)：我首先要為以色列代表團對 Prince Wan Waithayakon 之被推擔任他現在所居的重要職位，表示熱烈祝賀。他由大會一致同意推選為主席，不但是對他的國家及亞洲各國人民的敬意，而且是對他個人的敬意，敬重其多年來對國際諒解工作的卓越服務，以及其在過去歷次屆會中所表現的領導會務的高強能力。

一二一. 過去一年是聯合國進展史上的一個重要階段。在它的組織及責任方面，都有值得重視的發展，我們的會員國數目終於達到了我國代表團所一貫主張的普及理想。過去未能參加我們的許多歐洲國家，終於列入我們的行列。同時，非洲和亞洲解放的迅速過程，也由本組織增加了許多與我國同樣直到最近方脫離殖民地或委任統治地位的許多國家，而反映出來。

一二二. 我們居於亞洲大陸的極西緣，與亞洲其他國家爭取獨立的鬭爭，具有同感，我們對於它們之終獲勝利，也同表歡欣。我們希望它們能够本其自身的經驗，了解我們保持國家和平及獨立生存的願望及決心。

一二三. 我們相信有最多可能的國家參加本組織，當有助於世界社會的利益，所以對於那些我們待之以誠，但未能以誠意待我的國家，也仍然投票贊成它們入會。我們認為並且希望每一個接受本組織會員國權利及責任的國家，都將遵守憲章的基本原則，就是每一個會員國均有與每一個其他會員國和平共處及友好的責任。

一二四. 我必然將以我的陳述的大部分，討論對中東地區人民有直接影響，而且在過去數星期中花費了大會許多時間的那些政治問題。如果我沒有說到其他重要問題，這並不是因為我們對於有關一般事件的許多問題，缺乏興趣或不加注意。

一二五. 關於匈牙利問題，我國代表團已經由其陳述及投票，表示了立場。對於其他問題，我們也將在各主管委員會中，表示我們的意見。

一二六. 我願乘此機會，提到我覺得我們全體所認為滿意的一種聯合國工作，這就是技術協助管理處的工作。

一二七. 過去幾年中雖然有嚴重的緊張情勢及種種困難，我國的建設及復興工作，以及移入人民的同化工作，仍然繼續進行，並無中斷。我們與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在技術協助方面的關係，極為我們所珍視。這是一個頗有成效的聯繫。我們在許多方面，從衛生及勞工關係到生產及課稅技術等等，都得到各專家的諮詢意見及協助。

一二八. 我們對於各有關人員執行任務的方式，以及其忠於國際合作及各國互助理想的精神，願欣然加以稱道。同時，我們也感覺自豪，因為我們不但接受國際技術協助，並且也能在我們具有特殊經驗的若干方面，對其他國家提供專家協助，略略有所貢獻。

一二九. 在比較廣泛的方面，我願對有關人類命運及生存的問題，提出下述意見。在過去十年中，世人突然深感隱藏在背後的一個不可見的危機，這就是原子輻射在生物方面的可能影響，這種危機對將來的人類，可能發生無可挽救的害處。

一三〇. 世界許多國家對於這個極複雜的新的放射沾染問題的各方面，積極進行科學調查。但是，聯合國對這個問題負有特別責任，因為它具有處理其所牽涉的政治問題例如管制核武器試驗問題的權力與技術。

一三一. 幾天以前，挪威代表對本大會建議[第五九八次會議]一種初步辦法：任何預定舉行的試驗，凡可能引起世界各地可測量的放射降落物質者，應向聯合國登記。我國代表團很重視這個提議，希望它能獲得聯合國主管機關的注意。

一三二. 以色列人民渴望和平的誠意根深蒂固。九年以前，聯合國大會以超過三分二的多數，投票通過在巴勒斯坦建立猶太國家的決議案〔一八一(二)〕時，我們最深切的願望是我們對各阿拉伯鄰邦伸出的友誼之手，能够得到它們的接受。當初如能做到這件事，則各阿拉伯國家及以色列和平合作的努力對中東地區所有各國人民的福利，一定可以到達最高限度，這一點難道還有什麼疑問嗎？

一三三. 回憶當日伊拉克及敘利亞代表對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決議案的反應，頗足發人深省。伊拉克代表說：

“我要正式宣告，伊拉克不承認本決議的效力，對其實施將保留自由行動之權……”¹

敘利亞代表於論大會決議案時宣稱：“我國絕對不承認這種決議”。他又說：“各位先生，憲章已經死了”。²

所有其他各阿拉伯會員國的代表們，也有同樣的陳述。

一三四．同一天，我們在耶路撒冷的人也聽到聯合國的決議。當時我是耶路撒冷猶太建國協會政治部部長，須對我國人民的一個偉大示威集會演說，並對以色列及各鄰邦的阿拉伯人民呼籲。我說“我們向你們伸出和平友好的手”。幾小時後，我們埋葬了第一次受阿拉伯人攻擊而死者的屍體。

一三五．六個月之後，依據大會決議案，以色列於一九四八年五月十四日宣佈成為獨立國家。在十二小時以內，台拉維夫受到埃及飛機的轟炸。

一三六．復興的以色列受到阿拉伯各國軍隊侵略的故事，大家都很清楚，無須重述。但鑒於我們最近數星期以來所看到的埃及突然熱心擁護聯合國決議案的情形，也許值得回憶當時埃及代表在攻擊以色列十一天之後，於安全理事會號召停火時，對理事會提出的陳述。他說：

“埃及政府未能遵守安全理事會此種……巴勒斯坦停火的建議，至以為歉”³

埃及與其他各阿拉伯國家也沒有遵守聯合國大會的決議案。以色列的命運無人過問。以色列今日之能够生存，完全由於其老幼人民的英勇自衛。

一三七．我之所以要簡短追溯八九年前的事件，是爲了想着重指出三點：第一，聯合國於以色列建國一事中所負的任務；第二，各阿拉伯國家當時立即圖謀摧毀以色列的企圖，除去其中一國之外，它們全已是聯合國會員國；第三，以色列要求與其各阿拉伯鄰邦建立友好關係的深切與堅決願望。

一三八．在一九四八年五月中埃及轟炸台拉維夫的那一天，運送德國各集中營中猶太難民的第一艘船到達以色列海岸。蘇聯以外的歐洲所有七百二十五萬猶太人，有六百萬人被納粹屠殺；現在劫後

餘生重返故土者，並不是委任統治政權所禁止入境的“非法移民”，而是受耶利米所預言的歡迎：“你的子孫將重返你的土地”。

一三九．這兩件故事就是以以色列立國以來的象徵，一方面是拯救與建設，一方面是不斷地受到其鄰邦破壞企圖的威脅。

一四〇．以色列人深入沙漠，或者在石多土少的山坡上，立定脚跟，建造新的村莊，建築道路，房屋，學校和醫院；從埃及和約但來的襲擊隊，後來改組為敢死隊，却從事屠殺和破壞的工作。

一四一．以色列開掘水井，用水管從很遠的地方引水；埃及派敢死隊入境炸毀水井和水管。

一四二．從葉門來的猶太人帶了他們多病而且營養不足的子女同來，過去每五個兒童中有兩個夭折；這個數字已經減少到每二十五個兒童祇有一個夭折。在我們飼養這些兒童並治療其疾病時，對方派敢死隊入境對廟中的兒童投擲炸彈，對育嬰堂投擲手榴彈。

一四三．這種兩相對比的情事歷時已有八年，日日夜夜，都是這樣。希特勒暴行下奴隸的男女及兒童，以及從使用阿拉伯語文各國而來的身體虛弱精神沮喪的四十萬猶太人；力圖重建其生活的人民，乃吉布沙漠中的新居民，這些人都是我們所受暴行的目標。

一四四．八年以來，以色列不斷遭受實際攻擊的暴行，也同樣不斷遭受用封鎖，排貨，及非法干擾我國天然資源之發展等辦法企圖在經濟方面摧毀我國的行爲。自從以色列於一九四八年擊退阿拉伯各國協力攻擊以來，我國就不斷遭受敵對行爲及高聲叫囂的滅亡威脅。

一四五．如果認為現有情勢可以不顧這種歷史背景而加以討論，或者認為引起以色列最近安全行動的種種原因可以置之不論，這是不可能的。如果本大會真正有恢復中東和平的決心，它必須首先決定侵略政策來自何方。如果在一大串情況之中祇論其一環，以決議案的壓力施之於一個事件，而不考慮其整個影響，將來決不會有結果。

一四六．除非聯合國願意運用它的勢力，勸請中東各國商談根本解決辦法，中東即將繼續鼎沸，這個地區也仍然將為乘火打劫者所圖利用的火藥箱。

¹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屆會，第一二八次全體會議，第一四二七頁。

² 同上。

³ 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三年，第三〇五次會議，第十九頁。

不但爲了以色列的福利，而且爲了人類和平，必須正視世界這一地區紛擾不安的責任問題，也必須消除其緊急局勢的根源。

一四七．以色列受抱有敵意的國家的包圍，它們於認爲對自己有利時援用一九四九年停戰協定的規定，但認爲對它們不利時就違反這些協定。它們拒絕簽定和約，拼命抱着不能成立的對以色列“交戰地位”的理論，同時又滿口虔誠爲它們自己要求和平的保障。早在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二日，埃及官方代表在爲埃及阻止以色列船舶通過蘇伊士運河辯護時，提出了下面這種奇怪的話：

“我們行使交戰權。我們在法律上仍然與以色列作戰。停戰並不結束作戰狀態，也不禁止一個國家行使若干交戰權利。”

一四八．我們從痛苦經驗中知道這些“若干交戰權”的內容是什麼。它們包括不分皂白的暴行，放火焚燒及經濟攻擊。同時，以色列爲了防止屠殺及搶劫，使其被困的人民能够安身立命的任何努力，却一概被叫囂指責爲破壞和平，而其實這種和平祇有對破壞和平者沒有什麼妨礙時，才能存在。這裡面有一個很方便的分別：阿拉伯各國片面享受“交戰權利”；以色列却有保持和平的片面責任。

一四九．但是交戰國的地位並不是片面的。如果在這種荒唐區別之下忍苦受難的人民，終久起而反抗，探求於四面八方而來的有計劃的戰爭危害下，圖謀自保的方法，難道這可以引以爲怪麼？

一五〇．據以色列人民看來，這種矛盾情況不僅是邏輯或字義的問題。在對以色列行使的“交戰權利”中，有 Colonel Nasser 於一九五五年夏間發動的敢死隊作戰。各位都知道這些敢死隊員是誰。他們是帶槍的暴徒，主要由一九四八年埃及軍隊侵入以色列時所奪據的迦薩地帶內的阿拉伯人民中招募而來，由埃及陸軍軍官予以訓練。敢死隊分駐在約旦、黎巴嫩、及敘利亞。這些敢死隊有大批部隊集中在西奈沙漠。以色列的狹長領土及其綿長的邊界線使它特別易於遭受恐怖份子的攻擊；這些恐怖份子的小隊於夜間越過邊界，其唯一目的祇是不分皂白地射擊或轟炸任何以色列房屋，或任何男女或兒童。

一五一．開羅廣播電臺於一九五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讚美敢死隊的屠殺行爲。由該電臺所用的詞句看來，組織這些暴行者究竟是誰，不問可知：

“哭吧，以色列，因爲埃及的阿拉伯人已經進抵台拉維夫。徹底殲滅的日子快到了。不能再對聯合國或停戰委員會提出控訴或抗議了。在邊界上不復再有和平，因爲我們要滅亡以色列。”

一五二．在沙非爾(Shafir)農業學校中屠殺六名兒童和他們的教師，在乃吉布的帕提什(Pattish)村中轟炸結婚典禮，這些都是世人所熟知的英勇行動的例子，Colonel Nasser 在他對迦薩地帶某敢死隊部隊演說時曾加以熱烈嘉許。他在演說中說：

“你們的行動證明了你們是全國所能倚賴的英雄。你們進入敵人領土所表現的精神，必須發揚光大。”

一五三．每天都發生的屠殺，搶劫及破壞行動，不勝列舉。可是我祇想請大會注意本年九月二十三日，在另一前線所發生的事件。當日有一隊考古工作者在 Ramat Rachel 受到來自約旦邊界的射擊。以色列人五名死亡，十六名負傷。第二天，在另一地方田中工作的兩個以色列人，一男一女，被約旦軍隊槍殺。

一五四．但是九月二十五日以色列陸軍部隊在 Husan 採取防止行動以爲報復時，聯合國代表却正式稱此項行動爲“無端啓釁。”

一五五．我要指出以色列人民對於這種高談法理的態度，未能苟同，也不了解。當他們愛好和平的同胞在從事其日常工作時，慘被屠殺，他們就是受到了挑釁，他們便要求政府反映這種憤恨挑釁的心理，對他們給予每一個國家對其人民理應有之而顯然非國際機關所能提供的保障。

一五六．如果一定要在道義上有所區別，我就要指出即令在良心最易受責備的人看來，有控制的軍事行動之具有一定而有限度的軍事或警察目標者，其可憎惡之處，也比不上不攻擊軍事目標而祇攻擊平民的無理性的任意屠殺。

一五七．對以色列的恐怖行動並不因聯合國的干涉而停止。秘書長去年四月所商妥的停火並未得到尊重。不管以色列如何切實遵守停火協定，其每一個邊界上的暴行都立即恢復，而且較前增加。

一五八．一切跡象都表示埃及獨裁者即將實現其懷抱多時而且充分宣揚的野心，摧毀以色列的第

二次戰爭。他集結了大量重武器，這些武器多半得自蘇聯及其各盟邦，他與約旦及敘利亞締結條約，規定將這兩個國家的軍隊交由埃及統帥部指揮。我們知道在西奈沙漠的埃及基地及以色列邊界附近的迦薩地帶中，集中了大量裝甲武器與敢死隊。他直言無諱宣稱要“滅亡”其毗鄰的小國。

一五九．我們認識這一切徵兆。出席此間的每一個人，這一生都親眼看到一個獨裁者崛起，像他這個徒弟一樣事先就將其殘暴計劃，通知全世界。化屍場的骨灰，千百萬人之慘遭屠殺，支離破壞的世界，都證明了他如何能確守其諾言。

一六〇．這種教訓不應該忘記。以色列人民當然不會忘記整個殲滅的威脅是什麼意義。

一六一．我無意於此間詳述埃及政府在許多其他方面的敵對行動。但是有一個事實大會尤其不能袖手旁觀，就是自從一九五一年九月一日安全理事會決議案〔S/2322〕通過以來，甚至在該決議案通過以前，以色列政府就以絕大的耐心，力求解決埃及在蘇伊士運河及阿喀巴海峽對以色列實行雙重海上封鎖的嚴重國際問題。安全理事會確定此項封鎖非法，而且拒絕了埃及用為封鎖理由的“戰爭狀態”的論據。理事會命令埃及撤消封鎖。

一六二．安全理事會於一九五六年十月又促埃及准許自由通航，不得有任何“明的或暗的”歧視〔S/3675〕。

一六三．這些決定都被違反。同時，埃及及其他阿拉伯國家採用一切直接及間接方法，組織了排貨運動，對與以色列友好的國家任意威脅訛詐，以求破壞以色列的貿易，窒息其經濟生命。它抵制以色列的行動甚且推及本組織聯合國的各機關。

一六四．我們是一個弱小的民族，住在一片以我們的勞力及愛心使之復興的狹小貧瘠的土地上。我們處勢惡劣：力量強弱懸殊；但是我們別無生路，必須保衛我們的生命及自由，與享受安全的權利。我們所要求者祇是和平，但是我們不能把和平與束手待斃認為是一件事。如果敵方集結力量，意圖摧毀我們，它們就不能要求我們提供實現其計劃的理想條件。許多國家人民所共有的企求和平的誠摯願望，也決不容被人利用去掩飾這種準備。

一六五．以色列陸軍在沒有人煙的西奈沙漠中的行動破壞了埃及方面籌劃周詳的計劃，摧毀了對

我們進行積極敵對活動的新基地。從奪獲的埃及軍事文件，足見這種攻擊如何迫在眉睫。這種文件已由以色列於十一月十五日提交安全理事會〔S/3742〕。我不預備重述其中對埃及各級指揮官的長篇詳細指示。但是我們全體都不應該忘記其前文，內謂：

“各級指揮官及其所屬各員，均應準備必不可免的對以色列作戰，以求完成我方最高目標，於最短可能期間以最酷烈的戰鬥，殲滅並摧毀以色列。”

一六六．我不知道參加本大會的各國中，是否有任何國家生活在類似的情況下。我也不知道世界上是否有任何民族能够答應如果處在以色列的地位亦將採取不作任何自衛行動的政策。

一六七．難道本大會能够認為一九五六年十月二十九日以前的以色列情勢是一種和平情勢麼？為什麼那種多年來屠殺手無寸鐵的男女兒童的卑鄙行動，其所引起的憤慨，還不如對敢死隊巢穴及敵方軍隊基地的公開軍事行動引起的憤慨？

一六八．一般人所說使阿拉伯人及以色列對立的實際問題，其實並不是不能解決的。例如，過去和現在難民問題，其範圍比阿拉伯難民問題還要廣大。在朝鮮，在印度和巴基斯坦，在希臘和土耳其，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在歐洲，這些人數遠較阿拉伯難民為多的難民問題，都已經解決，或正在順利處理中。遭受難民悲慘命運者，還有誰超過猶太人民？今日世界上之所以沒有嚴重的猶太難民問題，那是因為以色列在世界各地猶太人民團結支持以及友好政府協助下，已大部解決了這個問題。

一六九．如果不是由於阿拉伯各國的行動造成了巴勒斯坦阿拉伯難民問題，根本就不會有這個問題。如果能有這些阿拉伯國家的合作，這個令人痛心的人道問題很容易就可以解決，今日也未始不能解決。為了解決這個問題，我國政府過去早就聲明以色列願意盡其應負的任務。

一七〇．以色列收容的猶太難民人數遠過全部阿拉伯難民，其中且有數十萬難民來自這些阿拉伯國家，但是阿拉伯各國，除去約旦以外，却在它們與其同族的弟兄之間，建立了一道鐵牆。自此以後，它們利用一切機會，以這些人民作為對以色列作戰的政治工具。

一七一．在整個情勢中，最根本的問題是阿拉伯方面有組織的敵視以色列的行為。阿拉伯對以色列的敵視態度，並不是一個自然的態度，而是故意醞釀造成的。此間有些人所說的殖民主義的工具，並不是以色列。因為有以色列與阿拉伯的衝突，這個地區才被外間互相對峙的危險力量所左右。祇有消除這種衝突，該地區的人民方能以獨立地位，及有希望的信心，決定他們自己的命運。祇有在這種情況下，有關各國人民方能有希望得到平等與進步的光明前途。如果阿拉伯方面的政策能够不以仇恨為原則，則一切辦法均有可能。

一七二．以色列政府一再向其鄰邦表示希望和平友好，但是毫無效果。在大會第九屆會中，以色列代表建議〔第四九一次會議〕如果阿拉伯各國尚不能接受最後和平，至少亦可締結協定，由當事各方接受不侵略及和平解決的政策，作為初步或過渡辦法。這個建議所得的答覆是完全拒絕。我們仍然願與所有或任何阿拉伯國家代表會談。我們要求和平的呼聲，從來沒有從我們的鄰邦獲得任何響應。

一七三．殲滅以色列的信念是希特勒對猶太人民作戰的遺留 Nasser 的士兵在他們的背包中携有“我的奮鬥”的阿拉伯文譯本，這並不是偶然的事。我想如果這些兵士能有比較高貴的著作為其指導，則誠心關懷世界和平與自由的人就可以比較欣慰。我們深信這種危險種子尚未完全將阿拉伯各國人民誘入歧途。為了阿拉伯各國人民本身的福利，阿拉伯政治領袖們不應該再玩這一套事關生死的把戲。

一七四．我願在此時重述已經在這個發言臺上向埃及提出的呼籲，請它停止最近所採行的全面迫害猶太人民的可恥而且有害的政策。

一七五．我不擬詳論關於這一點我們所收到的許多詳細情報，其中有一些已經載入備忘錄〔A/3412〕，由我於十二月一日提交大會。其中說到關於放逐出境，拘送集中營，凌辱身體，擄奪財產，扣留人質使被放逐者不敢說話，以及其他殘酷暴行，全是卑鄙無恥的情事。我祇希望世人飽受震驚的良心能對埃及的統治者發生影響，希望他們立即停止他們所採取的措施。

一七六．現在應該怎樣辦？我們對埃及的關係，還要回到一個不能保持和平，被埃及視為笑柄，任意違反的停戰局面嗎？西奈沙漠還要再成為敢死

隊的巢穴，為待命攻擊的侵略軍隊的基地嗎？中東火藥庫中還要重演慘劇嗎？我們那個地區的和平，也許不祇是我們那個地區的和平，都有賴於這些問題所得的答覆。

一七七．我們於一九五六年十一月四日致聯合國秘書長函〔A/3291〕中，提出了下開各項問題：

“埃及是否仍然堅持其多年來所公開宣稱堅持的立場，認為它對以色列處於戰爭狀態？”

“埃及是否願意立即與以色列進行談判，以求建立以色列政府於一九五六年十一月四日致聯合國秘書長備忘錄〔A/3279〕中所述的兩國間的和平？”

“埃及是否同意停止其對以色列的經濟抵制，並撤消蘇伊士運河對以色列船舶的封鎖？”

“埃及是否允諾召回在其他阿拉伯各國境內受其指揮的敢死隊？”

一七八．我們要求明確，簡單，而且有拘束力的答覆，能算是過分嗎？難道說以色列，而且不但是以色列，還有你們聯合國各會員國，必須接受開羅電臺一九五六年十二月二日所廣播並且於同日重述的報告為答覆嗎？那個報告說：“敢死隊指揮部決定在今年冬季於以色列境內發動猛烈攻擊。”聯合國能為從事片面敵對行為的屠殺及破壞部隊再度出現於我們南部邊界一事，自置於負責地位嗎？

一七九．阿喀巴海灣的封鎖現在已經結束了。幾年前埃及政府在西奈半島南端荒涼無人的海岸上，專為防止以色列船舶通過該海灣的非法目的所建築的大砲陣地，已經不復存在。如果一個國際機關准許重新建立使那種封鎖可能成立的條件；或者准許埃及長此不受限制執行蘇伊士運河上的封鎖，豈不荒唐？我們不相信會有這種情況，否則就是曲解憲章的意義與真意。

一八〇．我國政府接受了將軍隊撤出埃及領土的義務，我們正在實施此項義務。但是我們必須知道，我認為大會也必須知道，在以色列軍隊撤退之後，聯合國軍負有何種任務。我們深信大會的意旨不是要恢復蘊藏十月二十九日所爆發事件同樣禍源的情況。

一八一．我要提醒蘇聯代表，在不久以前，曾有一個時期，他們很了解以色列自衛的權利，並且

也深知中東勢力消長的真相。Mr. Jacob Malik 一九四八年在理事會中所說的話，今日與當時同樣正確：

“這個國家（以色列）從立國以來，就已聲明願意處身和平，並與鄰邦及世界其他各國和平相處之意。他們這種呼籲固然未能得到鄰邦…的響應，但這不能怪它。”⁴

一八二．事實是自一九四八年蘇聯代表說過我適才引述的話以來，以色列的願望及意向，均無改變。我們和從前一樣，仍想完成為多難的人民重建國家，並與各鄰邦和平共處的歷史任務。但是我要再度指出，和平或戰爭都不是片面的。邊界必須由雙方共同尊重；它不能對敢死隊開放，而對以色列兵士封鎖。

一八三．以色列所要求的是什麼？它的要求很簡單。我們要求安全，不受對我們領土完整及民族獨立的威脅。我們要求不受干擾，使我們能進行發展我們的國家並建立以社會正義及個人自由為基礎的新社會的工作。我們願與各鄰邦合作，以求該地區所有各國人民的共同福利。

一八四．這些目的無非是憲章宗旨及原則的實際表現。它們並不是特殊的要求，而是聯合國所有愛好和平的會員國的目的及政策。

一八五．我請本大會以它處理最近各項事件所表現的同樣精神與毅力，為將來着想。在本大會結束處理這個問題以前，它能够不以其所有的權力，號召該地區所有各國政府，立即進行直接談判，以求

達致和平解決嗎？我們以色列人民不但相信和平是必要的，而且也相信和平是可能的。

一八六．就在上星期三，十一月二十八日，埃及代表在這個發言臺上提出了下開陳述：

“埃及和世界上大多數人民一向都主張所有的國家為其本身道義以及物質上的利益計能够而且理應以平等、自由及博愛的原則共同相處，有了現代科學及其無窮盡的可能為人類服務，加上自由與信仰的推動力量，必能獲得一種更豐富更光榮的生活。我們以後仍將維持這種主張。”〔第六〇〇次會議，第六十段〕。

我們對此項陳述，衷心熱烈贊同。我們願意使它成為實際的現實。埃及也應該如此。

一八七．中東各國很正確地被列入“發展落後”之列。它們所有的生活標準，疾病，人民群眾的文盲程度，未經發展的土地，沙漠，及沼澤，這一切都迫切需要智力，勞力，財源，和技能。我們能够想像在過去八年中，如果以色列及其鄰邦能够保持和平狀態，它對我們全體將有何種意義？我們能够將戰鬥機變為這些土地上人民所使用的灌溉水管和拖拉機嗎？我們能在心目中以學校醫院代替砲兵陣地嗎？用在軍備上的若干億元當然是可以改用於更積極的目標。

一八八．祇要能在以色列及其各鄰邦間，以合作代替毫無益處的仇恨和一心破壞的欲望，所有各國人民就都可得到生命，希望和快樂。

午後十二時五十五分散會

⁴ 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三年，第三八三次會議，第九頁。

第六一〇次全體會議

一九五六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三午後三時在紐約舉行

主席：Prince WAN WAITHAYAKON（泰國）

議程項目九

一般辯論（續前）

Mr. PALAMARCHUK（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Mr. ARENALES CATALAN（瓜地馬拉），Mr. HORVATH（匈牙利）及Mr. ZENNEDINE（敘利亞）的演詞。

一．Mr. PALAMARCHUK（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烏克蘭代表團能追隨先前各發言人對 Prince Wan Waithayakon 當選聯合國第十一屆大會主席表示滿意，覺得非常榮幸。

二．我們很高興有此機會歡迎本屆及上屆大會期間加入聯合國，現已參加大會工作的十九個亞洲，非洲和歐洲國家。若干年來，新會員國申請入會間